

第一章

中国国防

国防,是人类社会发展与安全需要的产物,它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生死存亡、荣辱兴衰的根本大计。中国的国防服从和服务于国家发展战略和安全战略,旨在维护国家安全统一,确保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中国永远是维护世界和平、安全、稳定的坚定力量。作为中华民族的一员,关注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是义不容辞的责任。

第一节 国防概述

“国防”一词最早出现于1 000多年前南宋范晔所著《后汉书》中的“孔融传”。孔融在给皇帝上书时说:“臣愚以为宜隐郊祀之事,以崇国防。”这里的“国防”是指为维护国体,严明礼义而采取的防禁措施。我们现在所说的国防已与古代所说的国防有了根本的变化。

一、国防的含义及其主要类型

国防,就是指国家的防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规定,国防是指“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

济、外交、科技、教育方面的活动”。按照国际法的表述,主权是一国不受外来控制的自由,它是完整无缺、不可分割而独立行使的,是最高权力和尊严。领土是属于一国主权的地球特定部分,包括领土疆界以内的陆地、水域及其上空和底土,即由领陆、领海和领空组成。安全就是国家的和平安定状态,是国家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国防要保卫“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它至少要有两大功能,即实战和威慑。实战功能是指国家一旦遭到侵略,它能够运用自己的武装力量抵御和挫败外敌的侵略;威慑是指它通过显示自己武装力量的实力,使对手不敢轻举妄动,从而遏制和防止战争。

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国防的含义不断更新,作用更加重要。特别是现代国防,它不仅继承了传统国防“保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及安全”的职能,而且还增加了“维护国家利益”的重要内容,如维护国家在海外的公有权益,包括在对外经济中的海上护航、世界公有通道的维护和享用,向世界公海、公共区域(如南极洲)和外层空间开发新的生存、发展和安全空间等。因此,国防的内容也变得异常庞大而又复杂。就国防的主要手段纯军事来说,它的内容也是十分广泛的。概括起来,主要包括有国家国防战略思想和战略方针的制定;国防能力的建设;国防力量的运用;国防体制和国防立法的建立等。

当今世界,任何一个国家国防战略的制定,国防建设的发展和军事力量的部署,都是以其国家利益需要为出发点,以本国实力为基础的。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的政策决定着国防的性质。国家的社会制度不同,制定的国防政策和追求的国防目标也不相同。目前,世界上的国防类型主要有以下几种:

1. 扩张型

扩张型的国家奉行霸权主义政策。它们以所谓的国家安全和防务需要为幌子,将其疆域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也纳入本国的势力范围,并对别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

2. 自卫型

自卫型国家的国防以防止外敌侵略为目的。在国防建设上,它们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与支持,维护本国安

全,维护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3. 联盟型

联盟型的国家为弥补自身国防力量的不足,以结盟的形式联合相关国家进行防卫。联盟型国防又可分为两种:一是一元体系联盟,即某一大国为联盟的盟主,其余国家处于从属地位;二是多元体系联盟,即联盟诸国基本属于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

4. 中立型

中立型的国防是指一些奉行和平中立政策的中小发达国家,为保障本国的繁荣、发展和安全,实行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其中一些国家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有的则采取全民防卫式的武装中立。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关系方面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公开向世界承诺:永远不称霸,不做超级大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相威胁,不对无核国家和地区使用核武器,不侵略别国。我国国防建设的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我国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因此,我国属自卫型国防。

总之,现代国防涉及国家各个领域,虽然它仍以军事为主体,但它不仅包括军事力量,还包括与国防有关的非军事力量;它不仅依靠国家的实力,还要依靠国家的潜力及潜力转化为实力的能力;它不仅要考虑兵力、武器、军费等直接构成国防实力的“硬件”,而且还要考虑体制、法规、军事思想等关系到能否有效地发挥国防实力与潜力的“软件”。因此,建设现代化国防是全国人民的共同任务,需要各行各业共同完成。

二、国家与国防

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而对被统治阶级实行专政的工具。它主要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组成。因此,对我国来说,加强国防

力量就是加强无产阶级的统治地位,巩固社会主义的国家制度。

国家与国防的关系是相辅相成、密不可分的。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 国防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

国家的产生伴随着国防的出现。古往今来,任何一个国家都需要建立巩固的国防。无国防就不能立国,国防薄弱就无力抵御外来的侵略。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国家制度日趋完善,国防在国家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显得愈来愈重要。

(二) 国防是为国家利益服务的

自古以来,国防都是国家的重要组成部分,任何国家都需要建立巩固的国防,正所谓“国无防不立”。有国防就不能立国;国防薄弱就无法抵御外来的侵略、保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及安全,更谈不上维护国家海外公权益、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如果没有坚强的国防,国家安全得不到保障,经济建设就无法正常进行,政治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就失去了依托。从根本上说,国防是国家兴旺发达的安全保障。加强国防的目的,在于维护和追求国家利益。国家利益具体表现为:国家政治制度和信仰;国家优良文化传统的发扬;国家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国家荣誉的维护;国家国际威望的提高等诸多方面。在当今世界上,国防就是要保障国家能够在国际战略格局中获得和平与安全、生存和发展这一根本利益。

(三) 国家的性质和国力决定着国防建设

一个国家国防发展战略的制定,国防建设的进行,军事力量的部署,都是以国家的性质、国家利益的需要以及国家的实力为基础决定的。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决定了我国国防的自卫性质。因此,我国国防的目标主要着眼于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以及在世界上的正当公权益。我国的国防体制、武装力量体制、兵役制度、国

防能力的建立、国防力量的运用以及国防建设的各个方面,都充分反映了我国国防的这种自卫性质。我们绝不侵犯别的国家,但是对于外来侵略,则采取“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的防卫政策。另外,国防建设又取决于国家国力的强弱。国家的实力雄厚、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科学技术先进,是国防强大的物质基础。因此,中国在经济不断发展的基础上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是适应世界新军事变革发展趋势、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的需要。新世纪新阶段,中国把科学发展观作为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重要指导方针,积极推进中国特色军事变革,努力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国防历史

我国的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 21 世纪,我国就进入了阶级社会,先后建立了奴隶制、封建制、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和社会主义等不同制度的国家,经历了 20 多个朝代的盛衰更替,它给我们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国防遗产,积累了极其宝贵的历史经验。

一、古代国防

我国最早建立的奴隶制国家,为了巩固其统治,防止外敌侵犯,同时也为征伐别的国家,开始建立自己的常备武装——军队,于是就产生了我国早期的国防。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间征战吞并,战争连绵不断,使国防观念得到强化,当时诸子百家的儒、墨、道、法四大家,尽管在哲学思想、政治主张上差异很大,但在国防武备方面却很相似。儒家强调义战却不非战,主张“足食足兵”,“文武不相离”;墨家强调非攻兼爱却不非诛,主张对不仁不义者实行讨伐;道家学说一方面比较厌战,一方面又大谈用兵方略,宣扬“以正治国,以奇用兵”;法家尚战、善战却极为慎战,主张“富国强兵”;兵家主张“不战

而屈人之兵”。这些思想都体现了我国古代对国防的重视。

（一）武装力量体制

我国古代的武装力量体制，一般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边防军和私人武装四种。中央军通常由国王或皇帝直接控制，除了警卫宫廷和京师外，兼有战略预备队的性质。地方军由地方军政长官统帅，负责该地区的卫戍任务。边防军守卫边疆，一般都进行屯田。地主私人武装，一般由地主庄园的乡丁、民壮组成，主要维护当地地主的利益。

（二）兵役制度

我国古代的兵役制度是随着不同历史时代的政治、经济、人口状况和军事需要而发展变化的。在奴隶社会，生产力低下，人口稀少，战争规模小，大多实行兵农合一的民军制度。到了封建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战争的规模也就越来越大，统治阶级必须建立专门的常备军队。于是，民军制逐渐演变为与当时历史条件相适应的征兵制、募兵制、府兵制、部族兵制以及世兵制等多种新的兵役制度，以适应国家防务的实际需要。

（三）国防工程建设

在国防建设方面，历代王朝除了保持较大规模的武装力量外，还特别重视加强国防工程建设。其中最突出的是加强边、海防建设，修筑防御工程体系。著名的万里长城，就是我国古代修建的巨大的国防工程。我国少数民族在东北还修筑了被称为“边堡线”的长城。我国海防从明代就开始建设，为防范倭寇的偷袭、骚扰，沿海的主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新城为骨干，堡、寨、墩、峰、堆和障碍物相结合的工程体系。

（四）军事理论研究

军事理论是国防的灵魂。我国古代很重视对军事理论的研究，

并产生了许多不朽的军事名著。春秋战国之交成书的《孙子兵法》一书,已有 2 000 多年的历史,是世界各国公认的最早的军事理论名著,至今美国、日本的军界、企业界都在引用它的著名观点。比《孙子兵法》稍后一点的《孙臆兵法》,也享有盛名。后来,宋神宗把《孙子兵法》、《吴子兵法》、《司马法》、《尉繚子》、《六韬》、《三略》、《唐太宗李卫公问对》列为《武经七书》,规定为每个武官必须学习和研究的课程。此外,我国古代还有许多其他军事理论著作。这些著作对于指导战争和加强国防,起到了重要作用。

(五) 军事技术发展

中国古代的军事技术很发达,走在了世界前列。有些技术对世界军事乃至经济的发展曾产生过巨大作用及深远的影响。例如,早在公元 8 世纪,中国唐代就发明了火药并应用于军事,引起了军事上划时代的变化。火药于 13 世纪才传到欧洲,这是在中国发明火药 500 年之后。公元 1259 年,宋代制成了发射“子窠”的“突火枪”。美国帕廷顿教授认为,“突火枪”的射击原理,是后世欧洲步枪发射原理的先导。南宋虞允元在采石之战中使用的“霹雳炮”,金人在战斗中使用的“震天雷”(也称“铁火炮”),是世界最早的金属炸弹。明代在野战、攻城、守城、要塞、海防、战舰上,使用了各种类型、性能的火器,在茅元仪的《武备志》中记述的火器就有 180 多种,其中有多发火箭和多级火箭。明朝就开始建立专门装备火器的部队。

此外,中国古代还强调富国强兵思想,主张把发展生产和加强国防统一起来,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国防体系。

二、近代国防

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开始,封建清王朝的国防受到了西方资本主义列强的严重挑战。因此,中国近代国防与中国古代国防相比,有了较大的变化。

（一）军队建设

这个时期,清王朝军队为顺应时代的发展变化,防御西方列强的军事威胁,在军队建设方面采取了一些重大的变革措施,以求“化弱为强”。近代初期的清王朝常备军为所谓经制兵,即八旗兵和绿营兵,但是已腐败不堪,毫无战斗力。为此,曾国藩、李鸿章等人率先实施了军事变革,创建了湘军、淮军等勇营制地方武装,尔后逐步取代绿营、八旗兵为国家常备军,并创建了近代新式海军。甲午战争之后,袁世凯、张之洞等洋务派军事首领,又全面仿效西方军队组建了新式陆军。新军制的最大特点是摒弃了绿营和勇营制的世兵制、募兵制的兵役制度,实行并建立了常备军、续备军、后备军制度。

（二）创建近代军事工业

为了国防建设的需要,洋务派兴起了名噪一时的洋务运动,大力创办军事工业。到19世纪90年代初,全国军事工厂已达24个。其中洋务派主要代表人物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张之洞等人创办了一些具有重要影响的军工企业。如江南制造局、福州船政局、金陵和天津机器局,湖北枪炮厂,都是当时规模较大、设备较好、产品较优的兵工厂。其产品主要有两大类,一类是造枪、炮、军火,一类是为水师制造轮船。

（三）海防备战措施

由于清王朝受到了西方列强来自海上的威胁,于是决心从1875年起每年从海关和厘金项下拨款400万两白银作为海防经费,并开始筹建新式海军,计划十年内创建北洋、南洋和粤洋三支水师,并很快就付诸实施。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北洋水师。这三支水师先后装备舰船72艘,其中从英、美、法、德等国购进洋船44艘。北洋水师拥有巡洋舰7艘,炮船10艘,鱼雷艇7艘,相当近代化了。岸防还加筑了炮台,添铸大炮和设置了水上拦阻铁链等。关天培、林则徐先后为虎门地区设置火炮300余门,其中从国外购进的洋炮就有200多门。

(四) 对外反侵略战争

由于清王朝政治腐败,国力空虚,国防每况愈下,屡遭西方列强的侵略、欺辱,在对外反侵略战争中一次次失败,签订了一个个不平等条约,被迫割地赔款。其中较大的战争有五次:

1. 鸦片战争

1840年,英国殖民主义者以清王朝禁烟为由对中国发动了鸦片战争。1842年,战败的清王朝被迫在英国的军舰上与之签订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遭到破坏,开始走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2. 第二次鸦片战争

1856年至1860年,英国不满足它已获得的利益,联合法国,分别以“亚罗艇事件”和“马神甫事件”为借口,对中国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战败的清王朝被迫与英法两国签订了中英、中法《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与趁火打劫的沙俄签订了《瑷珲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进一步遭到破坏,半殖民地程度加深。

3. 中法战争

19世纪80年代初,法国殖民主义者在完成了对越南的占领后,进而觊觎我国西南地区。1884年至1885年中法开战。冯子材率领的清军在刘永福黑旗军的配合下痛击法军,取得了镇南关大捷,由此导致法国茹费里内阁的倒台。但是腐败的清政府却一味偷安,李鸿章认为:法国船坚炮利,强大无敌。中国即便一时而胜,难保终久不败,不如趁胜而和。由此和法国签订了《中法新约》将广西和云南两省的部分权益出卖给了法国,使中国不败而败,法国不胜而胜。清政府的腐败无能暴露无遗。

4. 中日甲午战争

1894年,日本以清朝出兵朝鲜为由发动了甲午战争。清朝战败,被迫与之签订了《马关条约》,中国的领土被进一步肢解,加深了中国半殖民地化和民族危机。

5. 八国联军侵华战争

1900年,英、美、德、法、俄、日、意、奥八国,以保护在华侨民“利益”为借口,组成联军,发动侵华战争。战败的清政府被迫与八国签订了《辛丑条约》。这个条约从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都扩大和加深了帝国主义对中国的统治,并表明清政府已完全成为帝国主义统治中国的工具。中国完全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11年辛亥革命这70多年间,清政府与外国列强签订了1 000多个不平等条约,割让领土近160万平方公里,共赔款2 700万元,白银7亿多两。如把利息计算进去,达19亿多两白银。当时中国1.8万多公里的海岸线上,竟找不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海防如同虚设。因此,可以说这一时期的中国国防史,是一部国防虚弱、落后挨打的屈辱史,同时也是一部中国人民反帝爱国的斗争史。其中以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最为突出。在西方列强入侵之时,中华民族危亡之际,义和团提出了“扶清灭洋”的口号,以求全民族共同抵抗侵略。八国联军入侵中国时,义和团奋起抗击。此外,还有在鸦片战争中三元里人民抗击英军的壮举,甲午战争中山东及辽东半岛人民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斗争,都给敌人以沉重打击。这些都反映了中华民族不畏强暴、抗御外侮的伟大爱国主义精神。因此,中国人民抗击侵略者的斗争也是中国近代国防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民国时期的国防

从北洋军阀篡夺辛亥革命成果直至蒋家王朝被推翻,旧中国的国防极度虚弱,既无力抵御外来入侵,又不能保卫国家主权、维护国家利益。辛亥革命后,很快又开始了北洋军阀的黑暗统治时期。先有袁世凯称帝,后是张勋复辟,各派军阀以帝国主义为靠山,割据称雄,混战不休。直、皖、奉三大派系军阀先后窃取中央政权,贿选国会议员和总统,出卖国家和民族利益。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英、法等战胜国于1919年1月在巴黎召开“和会”,讨论战后处理问题。